

南區區議會

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： 推廣南區旅遊的社區參與活動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尋求各議員批准撥款，以便下文所述團體於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1 月期間，在南區舉辦四項推廣地區旅遊的社區參與活動。

背景

2. 南區區議會於 2011 年 5 月 12 日第二十二次會議通過預留 50 萬元，以資助地區團體申請舉辦預算在 10 至 15 萬元內的活動。社區事務及宣傳委員會其後於 5 月 23 日舉行的會議決定將有關撥款的主題定為「推廣南區旅遊」，以承接 2010-11 年度南區旅遊文化節的宣傳效果，繼續推廣「不一樣的南區」。此外，委員會通過有關撥款的審議將由南區推廣旅遊發展工作小組跟進。

建議

3. 截至 6 月 30 日，秘書處共收到四份撥款申請，每項申請的預算均為 15 萬元，即合共 60 萬元，較預留撥款多 10 萬元。南區推廣旅遊發展工作小組於 7 月 8 日舉行特別會議審議四項申請，並建議撥款予三個獲最高評分的活動。此外，工作小組認為獲分最低的活動亦值得支持，故建議以餘下的 5 萬元撥款資助該活動。工作小組的建議撥款分配如下，各活動的撥款申請表及詳情則載於附件一至四：

<u>活動名稱</u>	<u>推薦撥款額</u>
漁港文化旅遊全接觸	\$150,000
2011 南區醒獅觀摩大賞—兩國四地獅藝大賽	\$150,000
「香港仔漁港特色與風情」創作大賽	\$150,000
南區彈起	\$50,000

徵詢意見

4. 請各議員考慮支持上文第 3 段的撥款建議，並通過預支一半撥款予各團體，以應付活動的前期開支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
2011 年 7 月